

註：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。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法	106	偵	447	詐欺	竹山分局	林○凌	不起訴處分
法	106	偵	2253	詐欺	臺灣高檢	林○凌	不起訴處分
剛	106	偵	5365	不能安全駕駛	投縣刑大	黃○勇	聲請簡易判決
剛	106	偵	5366	不能安全駕駛	竹山分局	余○龍	聲請簡易判決
剛	106	毒偵	1083	毒品防制條例	中高分檢	陳○昱	緩起訴處分
剛	106	毒偵	1304	毒品防制條例	草屯分局	吳○萱	起訴
剛	106	撤緩	174	不能安全駕駛	本○執行科	馬○強	撤銷緩起訴